

丽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文件 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丽发改规划〔2021〕496号

丽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印发《丽水市公共卫生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 规划》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有关单位：

经市政府同意，现将《丽水市公共卫生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贯彻实施。

附件：丽水市公共卫生事业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

丽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丽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

2021年12月31日

